

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处）文件

学〔2023〕032号

关于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辅导员 班主任津贴发放的通知

各学院、书院：

为及时发放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辅导员、班主任津贴，请各学院书院根据本学期实际情况，在《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辅导员班主任带班津贴统计》中对**班级人数和对应辅导员班主任**进行核对，**并将修改内容加粗标红**。该表加盖学院公章后，以学院为单位将纸质版于2023年6月25日下午5点前报送至学生处思政科综合楼A203，电子版发送至邮箱ygyszk@163.com。津贴发放对象为专职辅导员和考核等级为称职及以上等次的带薪班主任。发放表经审核无异议后，津贴由财务处发放。

学生工作部（处）

2023年6月19日